关于对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266号

建议的协办意见

市住建局：

宋华忠代表提出的《关于统筹推进“空中管线”整治的建议》收悉，现提出如下协办意见：

当前，我市正在积极开展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“线乱拉”治理专项行动，遵循“全面推开、分类推进、突出重点、循序渐进”总体要求，确保2017年首批9个镇达标验收，2018年全部完成17个镇（街道）的综合整治工作，做到“三年任务两年完成”。

近年来，随着社会进步、经济发展和信息化需求的不断扩大，乡镇由于缺乏专项规划和必要监管，城区道路普遍存在乱架设、乱附挂、私拉乱接线缆等情况，造成架空线路“蜘蛛网”现象较为普遍，影响市容和城镇美观。市文广局作为“线乱拉”治理专项行动牵头单位，明确工作分管领导、职能科室和联络员，举全局之力开展“线乱拉”专项治理工作。

市文广局正在实施开展以下工作：**一是制定专项治理方案。**加强与省、宁波市级“线乱拉”治理小组和市整治办工作对接，掌握工作推进的新精神、新要求，学习规范和标准，及时反馈工作进展情况。加强与各镇（街道）工作联系，参与规划设计方案的编制修订，将工作要求和标准及时传达。在市规划局的指导下，落实各镇（街道）“线乱拉”治理专项规划和施工方案的编制，全力推进达标创建工作。**二是多形式推进业务开展。**建立健全以镇（街道）和相关部门为主的“线乱拉”治理专项行动通讯录，明确各单位分管领导、分管负责人和联络员，搭建信息沟通渠道，实现信息互通、资源共享。组织对镇（街道）城建负责人进行集中培训解读，对乡镇达标工作提出明确的时间要求和推进路线图。**三是全面开展专项督查治理。**积极参加市整治办组织的镇（街道） “线乱拉”专项督查，提出指导意见，明确相关镇在治理规划设计期间必须与沿街立面整治、地下管网建设等其他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相结合，充分调动广大基层干部和人民群众参与“线乱拉”、“蜘蛛网”的积极性和主动性。

（联系人：沈瑜泽；联系电话：63930091）

 慈溪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

 2017年5月19日